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111年1月份第1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1月5日（星期三）上午8時30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周榆修局長

紀錄：黃筱涵

出席人員：

鄭文惠	廖雪如
林淑娥	蕭舒云
鐘雅惠	鄭佑漢
何雅雯	蔡宜霖
陳亭婷（請假）	陳郁君
陳肯玉	楊雅茹
粘羽涵	葉俊郎
陳佩琪	陳怡如（王菁菁代）
曾美玲	張憶媚
宋品葳	詹又文
黃坤煌	廖秋芬
吳麗琴	童富泉
鄭維鈞	陳淑娟
胡東宏	劉靜燕
潘育奇	

## 壹、報告事項

一、本局110年12月份第5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二、府會聯繫重要事項

蕭舒云專委：

（一）今（1月5）日下午續審111年預算，進行第二輪暫擱

項目討論，民政部門為第二順位，一輪審議遭暫擱科室（救助科、老福科、婦幼科、人團科）及會計室主管，請至議會協助備詢。

（二）昨（1月4）日大會稻香發展中心委營案審議遭暫擱，請身障科針對議員意見儘速研擬回應，以便向其說明。

主席裁示：

有關稻香委營案後續資料整備及說明，請鐘專委及府會聯絡員儘速處理。

### 三、工作報告

（一）企劃科：有關110年本局外部顧客滿意度調查結果與改善說明，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二）秘書室：有關本局第48次文書工作小組會議決議事項，報請公鑒。

林主任秘書補充說明：

- 1、重大會議之紀錄請科室內部先行詳細討論批閱後，再上陳一層核稿人員，以免因退文影響案件進度。
- 2、機敏性案件如：法院、調查局來文或與同仁個資相關案件，除親持外務必以密件封套封裝妥適再陳核。

主席裁示：

機密文書請務必依相關規定辦理。

### 四、局長歷次指示事項進度列管

	案由	列管週期	最新裁指示
企劃科			
1	有關「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核銷暨資料管理系	月管	本案請於農曆年前儘速處

	案由	列管週期	最新裁指示
	統」執行情形，請企劃科每月提報局務會議列管追蹤。		理。
<b>資訊室</b>			
1	有關輔具資訊系統建置期程報告及結合輔具中心一次完成輔具評估及核定的流程簡化作業。	月管	本案歷時頗長，請儘速辦理。

## 五、本局110年12月、111年1月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 (一) 浩然敬老院搬遷進度因工程延宕問題，請提前準備資料向上陳報；另廣慈 B 標可執行之項目請儘速辦理。
- (二) 青銀共居實驗計畫轉型成世代共融方案後，仍應有明確執行內容。
- (三) 延吉平宅改建後原建物利用一案，請提土盯小組評估。
- (四) 有關芝山國小設置日照中心一案，請府會協助邀教育局局長於1月11日之後與本人共同拜會陳慈慧議員爭取支持。
- (五) 敬老愛心儲值金方案已進入結案階段，對於整體執行、無現金支付之成果，請老人福利科會同身障科及悠遊卡公司研擬後續檢討報告。
- (六) 有關籌備廣慈文物館規劃一案，請企劃科洽文化局諮詢相關作法及經費估算等細節。
- (七) 請各科室將電子發票 PM 名單提供秘書室，以加強督導同仁提升相關績效。

貳、臨時動議：無

參、主席指示：

- 一、日後針對邀請外賓演講之局務會議，請秘書室改以實體會議方式辦理；另邀約演講時請各權管單位務必先清楚告知講師

相關流程及細節，若內容特殊，無法於1小時內結束，請事先告知主席。

- 二、近期新冠肺炎 Omicron 疫情漸趨嚴峻，請各科室留意自身業務及人力備援配辦調整情形；另救助科如有修正警戒表之需要，請先與廖副局長討論。
- 三、疫情升溫，請各單位主管主動關懷同仁尚未接種疫苗之情形，並請鄭副局長統籌督導，以提升本局整體疫苗施打率；至符合追加劑資格之同仁，亦請儘速施打。
- 四、本（111）年度社工科舉辦心光讚頌寒冬送暖街友活動期程較早，請留意場地及活動細節應合乎相關規定。
- 五、各科室與局長室討論案件前，務必先行詳細了解案情，並審視提供資料比較基期是否正確。
- 六、適逢預算審議期間，提醒科室仍請預先備妥相關資料因應，給予府會最有力的支援。
- 七、再次重申，本局各單位面對議員應一視同仁，勿有因人設事之情形。
- 八、本局是服務的團隊，不是管理的團隊。各科室處理民眾陳情或議員交辦事項，應以靈活方式處理，勿囿於形式不知變通。
- 九、針對539案件核定標準，請救助科擔任統籌科室，並請擬定通案評估指標後陳報本人。

散會：上午10時14分